

臺北醫學大學研發處共同儀器中心

非上班時段借用儀器門禁卡申請書

姓名：	申請日期：
分機：	單位：
手機：	指導老師：

申請者應遵守以下規定：

1. 本次調整為24小時服務儀器包括
 - 流式細胞核心：流式細胞儀-4 (Sony SA3800)，流式細胞儀-5 (Invitrogen Attune)
 - 基礎研究核心：生物能量測定儀，生物能量測定儀2
 - 離線分析軟體：流式細胞儀-3,4,5-分析系統，Mascot分析電腦，Progenesis QI軟體，Progenesis QIp軟體，影像分析系統(HistoQuest, TissueQuest, Volocity)。
2. 開放對象：一校三院教職員、學生、研究助理、博士後研究員。校外人士不開放。
3. 門禁卡不得轉借他人，僅限預約儀器之本人使用，嚴禁使用其他人帳號預約。
4. 非上班時段借用儀器若發生儀器障礙，無技術人員即時支援。借用者須具備操作權限並了解儀器之基本障礙排除，不需技術人員陪同。如造成儀器損壞須負賠償責任。
5. 生物能量測定儀及生物能量測定儀2需自行提前暖機，並於結束使用時於預約系統確認是否有接續之使用者需使用再行關機。其餘儀器操作完畢應確實關機，始可離開。
6. 開放地點：教研大樓3樓貴重儀器室及分析電腦室。
7. 請依預約時間使用儀器勿延遲，並確實簽到退。
8. 開放區域內禁止飲食。
9. 開放區域內僅供儀器預約借用，非預約儀器借用者，請勿逗留共儀中心。
10. 分析電腦室內非開放借用之設施(例如冰箱、微波爐、影印機等)，請勿擅自使用。
11. 實驗所產生之廢棄物(例如：康氏管、手套、擦手紙、tips等)請自行攜回，嚴禁放置共儀中心。

已閱讀並同意遵守上述規定。如違反以上規定，第一次將email通知指導老師，並關閉非上班時段之借用權限一個月；第二次將不得再於非上班時段借用。

借用人簽名：_____

指導老師簽名：_____